

农业法大修四大看点

务农重本,国之大纲。农业是基础,农业强国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根基。新时代新征程,农业农村经济发展面临新形势新任务,有必要修改农业法。

4月27日,农业法修订草案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首次审议。“新华视点”记者针对修订草案重要看点采访了有关专家。

看点一:明确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

14亿多人要吃饭,是我国现实国情。农业强,首先是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必须强。

修订草案明确国家实施以我为主、立足国内、确保产能、适度进口、科技支撑的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

“此次修法在粮食安全领域的一个重要变化,是把我国粮食生产连年丰收背后的政策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构建起覆盖战略定位、产能保护、收益保障、风险防控的制度体系。”中国人民大学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研究院院长程国强说。

在农业资源保护方面,修订草案强调国家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对永久基本农田依法实行特殊保护,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总量不减少、质量有提高、生态功能稳定。

在调动种粮积极性方面,修订草案明确国家健全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和粮食生产者收益保障机制。

在风险防控方面,修订草案提出国家建立粮食安全监测预警制度,建立政府粮食储备体系,完善粮食应急管理体制。这形成了从风险发现到应急响应的完整闭环。

程国强表示,修订草案还增加了发展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发展经济林和林地经济,保障畜禽养殖用地,发展草原畜牧业、发展食品产业等内容,着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这将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资源基础从耕地拓展到林地、草地等整个国土空间,是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在法律层面的具体体现。

看点二: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修订草案提出,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加强农业科技,是建设农业强国的关键突破口和重要驱动力。修订草案在这方面明确提出要求,充分体现了通过科技强农发展现代农业的理念。”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教授任大鹏说。

他进一步表示,农业科技创新归根结底要转化为生产力,只有与产业创新相融合,才能在农业强国建设中发挥基础性支撑作用。修订草案强调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明确了农业科技创新的基本方向。

修订草案提出了一系列具体举措,如国家鼓励新技术应用于农业,加强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新产品研发和推广;国家支持智慧农业发展,鼓励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经营、管理相融合等。

任大鹏说,“谁来种地,如何种好地”是一个重要课题。当前,农业关键技术、农业装备的迭代升级,以及数字技术在农业中的推广运用,都是建设农业强国、发展现代农业的必然要求。人才是最宝贵的资源,是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这些举措将从制度层面有效推进农

业可持续发展。

看点四:促进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公共资源均衡配置

振兴乡村,不能就乡村论乡村,要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在农村经济发展章节,修订草案明确,国家坚持城乡融合发展,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融合水平,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推进公共资源均衡配置,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内容,是顺应时代发展需求作出的规定。”任大鹏说,修订草案对依托农业农村特色资源发展新业态,合理安排乡村产业、居住、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各类用地,城乡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各类农村经济主体发展,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制度,完善城乡统筹的社会保障制度等进行规定,有利于把“三农”工作放到城乡融合发展全局中更好发展。

此外,修订草案对扶持欠发达地区发展、完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等作出规定。

对此,业内人士表示,打赢脱贫攻坚战后,经过5年过渡期,中国脱贫攻坚成果成色更足。但要看到,过渡期虽然结束了,帮扶任务并没有结束。“十五五”时期,是过渡期结束后转向常态化帮扶的新阶段。修订草案的这一调整,是适应脱贫攻坚任务完成后的新情况进行的完善,将为长久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供法治保障。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 记者 胡璐、韩佳诺)

看点三: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推动生产方式绿色转型

值得关注的是,此次农业法修订,结构上的一个重要变化是新增了“农业绿色发展”专章。

“农村是亿万农民生产生活的家园,加强农业生产过程中的污染防治是保护环境的重要方面。随着生活水平提高,人们的餐饮需求已从吃得饱转向吃得好更健康,通过绿色加大绿色农产品供给是满足这一需求的必要举措。”程国强说,新增“农业绿色发展”专章,这一调整表明,绿色发展已经成为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内在要求。

在生产方式绿色转型方面,修订草案增加鼓励和支持采用节约集约的种植养殖技术、加强病虫害生物防治、发展生态循环农业、防治农业面源污染等内容。

在制度创新方面,修订草案明确,国家依法实施农业生态保护补偿。国家鼓励和支持保护农业资源、发展生态农业,逐步完善农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程国强表示,国家依法实施农业生态保护补偿,为农业生态补偿提供了明确的法律依据;逐步完善农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则为拓宽绿色农产品、生态旅游、碳汇交易等价值转化渠道提供了制度空间。这些举措将从制度层面有效推进农

全国妇联授予徐梦桃等4名女运动员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 董博涛)为表彰我国女运动员在第25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上取得的优异成绩,进一步引领和激励广大妇女为“十五五”良好开局作出巾帼贡献,全国妇联决定授予徐梦桃、王跃、王蒙、张雯静等4名女运动员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

在本届冬奥会、冬残奥会上,我国女运动员在赛场上不畏强手、挑战极限、追求卓越,以精湛的竞技水平和昂扬的精神风貌过关斩将、勇夺桂冠,用实际行动诠释了新时代中国女性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风貌,生动彰显了与党同心、跟党奋进的使命担当,极大激发了

海内外中华儿女的爱国热情和民族自豪感,是广大妇女学习的榜样。

全国妇联希望受到表彰的女运动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再接再厉,为加快建设体育强国、谱写新时代中国巾帼新篇章再立新功。全国妇联号召广大妇女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受到表彰的巾帼冰雪健儿为榜样,学习她们以国为先、为国争光、为国争光的赤诚担当,学习她们百折不挠、挑战自我的拼搏锐气,学习她们潜心砺技、追求极致的职业品格,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昂扬的斗志投身本职工作,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贡献巾帼智慧与力量。

“指尖经济”走红青城

(上接第1版)在呼和浩特,“指尖经济”带来的不止于消费端的火热。借助“指尖技艺”转化的浪潮,大量创业者与女性群体借力实现就业增收和乡村振兴。呼和浩特市妇联打造“敕勒川巧娘”品牌,通过技能培训、传帮带辅助更多妇女就业,目前已成功开发非遗布艺、毛毡、编织、箱包四大系列产品,带动不少昔日围着锅台转的妈妈们每月稳定增收。“过去我是全职妈妈,现在送完孩子就能去工地上班,时间自由还能靠手艺挣钱,心里特别踏实。”45岁的王大姐如此表达自己曾经的转型之路。

目前,“敕勒川巧娘”项目累计培训超480名妇女,80%的学员成功学会手艺并实现灵活就业,让“指尖技艺”真正转化为“指尖经济”。

赛罕区大学西路街道前进巷社区的“红石榴创业小屋”,则以“民族技艺+创新创业+就业帮扶”的特色路径,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创业孵化和手作培训场地,自带一股扎实的造血活力。社区不定期开展培训,以手

带动超300名居民就业。更令人惊喜的成长故事也诞生于此:有团队从创业小屋走出,南下广州设厂,将北方皮雕技艺与南方制造业优势相融,打造了特色工艺品南北联动的网络。

热潮之下,“指尖经济”的产业链正因需求拉升而加速完善。不少手作工作室逐步在网红街开设实体店展示店,拓展线下客流;布料商、毛线材料商均反映销量出现上涨。与此同时,呼和浩特多家手作工作室推出研学活动与系统课程,让非遗手艺走出博物馆,走进年轻人的日常。

然而,“指尖经济”在发展过程中也产生了一些隐忧:各色门店争相冒头,项目同质化迅速加重,部分店员的专业指导水准参差不齐,甚至有少数手工作坊因为材料环保安全等问题引发消费者投诉。手工虽为小产业,但扎根于市民消费习惯、就业拓展和文化保护的基石之上,需要平台、市场、政策多方托举,让小创意被看见、被保护、被变现的新路子真正走通走稳。

南水北调东线启动新一轮调水

4月27日拍摄的位于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的南水北调东线源头江都水利枢纽(无人机照片)。

4月27日10时,根据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2026年4月水量调度方案,江苏省江都水利枢纽工程管理处启动新一轮调水,南水北调应急站同步启动调水。

■新华社发(任飞摄)



兴业银行“运费证”激活铁路物流新动能

近日,兴业银行基于国铁集团青藏铁路局与某碱业制造企业之间的运输服务贸易,成功为该企业开立国内信用证并代理交单及福费廷融资,实现融资资金定向支付至铁路局,成为兴业银行首单“运费证”业务,为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增添金融新动能。

铁路货运是大宗商品运输的“主力军”,但传统铁路运费支付方式给企业带来较大短期资金压力,且影响流动资金周转效率。对此,去年国铁集团与包括兴业银行在内的多家金融机构签署《铁路物流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旨在通过金融与物流场景的深度融合,降低物流成本,提升产业链效率。

作为合作银行,兴业银行积极

探索,将国内信用证与铁路物流场景结合,推出“运费证”产品,提供“多快好省”的解决方案,一方面,通过对接铁路95306平台,业务关键信息实时同步,实现从开立国内信用证、交单到福费廷融资等业务流程的线上化、自动化办理;另一方面,国内信用证最长融资期限可达一年,为企业现金流注入“稳定剂”,通过“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产品组合方案,提供多渠道资金支持,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运费证”的高效落地,是兴业银行创新供应链金融服务赋能实体经济产业链的生动实践。下一步,兴业银行将持续深化与国铁集团合作,不断拓展“兴享E(证)”产品在更多场景下的创新应用,助力提升我国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与安全水平。

呼和浩特市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

呼国土储告〔2026〕03号

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呼和浩特市土地收购储备交易中心(简称市土地收购中心)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5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呼和浩特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简称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组织公开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情况详见“附件”,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基本情况,挂牌出让工业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基本情况,宗地面积以实测面积为准。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和符合条件的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并单独申请。申请竞买城镇住宅用地的,应当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

三、本次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不接受拖欠市本级土地出让价款的企业及其股东申请,不接受“呼和浩特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诚信信用等级评定管理服务平台”评定为C级的房地产开发企业申请,也不接受个人申请。

四、本次交易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竞买人报价不得低于起始成交价。

五、本次出让宗地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文件》《土地出让宗地简介》《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

申请人可于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5月25日在中国土地市场网(<http://www.landchina.com>)、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简

称交易系统)(<http://219.159.12.165:8090/trade-engine/trade/index>)、呼和浩特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官网(<http://ggzy.huhhot.gov.cn/>)查询挂牌出让相关信息,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219.159.12.165:8090/trade-engine/trade/index>)”,点击“土地竞买”,在对应土地资源详情中下载获取挂牌出让有关文件等。

六、申请人应当在2026年5月25日16时(申请截止时间)前,到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办理CA锁及企业诚信入库,也可登录呼和浩特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官网(<http://ggzy.huhhot.gov.cn/>),在线办理CA锁。

首次登录交易系统的申请人,需进入互认平台进行认证,查看《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操作指南》操作流程,根据申请人类型办理网上报名、网上交纳竞买保证金(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等工作。

七、有意向竞买者可自行前往公告出让地块现场踏勘。

八、市土地收购中心负责本次出让活动书面答疑。受理答疑时间自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5月9日,其他时间不予受理答疑申请。具体规定详见《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文件》。

九、本次出让竞价时间自2026年5月18日9时起至2026年5月27日15时30分止。网上交易

系统接受竞买人报价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15时30分。

在规定的挂牌截止时间,仍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延时竞价,通过延时竞价系统报价,确定竞得人。

十、特别提示

(一)申请竞买资格的截止时间和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均为2026年5月25日16时。

(二)申请人须使用CA锁登录网上交易系统,并及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保证金账户显示资金到账时间为准。交易系统自动颁发的《竞买资格确认书》,作为申请人参与竞买的有效凭证。

(三)申请人的基本账户是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代收代退竞买保证金的唯一账户。

十一、本次出让公告、挂牌文件、宗地简介等,如有变更或补充,以原发布渠道发布的补充公告为准。

十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楼206(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丁香路2号)

联系电话:0471-4669396 0471-4669362

联系人:魏 巍 张 斌

呼和浩特市土地收购储备交易中心
2026年4月28日

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基本情况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供地面积		土地用途(用地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成交价(万元)	竞价增最小幅度(万元)	地价款缴清时限	公共租赁住房配建要求	备注
			平方米	亩											
1	呼土收储挂2026007号	赛罕区黄合少镇004县道以东	73313.84	109.971	供电用地	≤0.6	≤50%	—	50	4508.8012	4508.8012	100	成交价款与起始成交价差额部分价款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清	—	具体出让条件详见宗地简介
2	呼土收储挂2026008号	罗家营路以西、巴彦街以北	10413.028	15.619	供电用地(供电用地)	≤0.5	≤30%	≥35%	50	5419.9498	5419.9498	200	成交价款与起始成交价差额部分价款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清	—	具体出让条件详见宗地简介

挂牌出让工业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基本情况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供地面积		土地用途(用地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投资总额(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万元/亩)	亩均税收(万元/亩)	亩均产值(万元/亩)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成交价(万元)	竞价递增最小幅度(万元)	地价款缴清时限	备注
			平方米	亩														
1	呼土收储挂工2026003号	产业七路以东、航天环路以南	53541.208	80.312	二类工业用地	≥1.0	≥40%	≤20%	≥35000	≥328	≥30	≥1846	50	3212.4725	3212.4725	100	成交价款与起始成交价差额部分价款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清	具体出让条件详见宗地简介
2	呼土收储挂工2026004号	万通路以东、科创园大道以南	136120.798	204.181	一类工业用地(工业用地)	≥1.1	≥40%	≤20%	≥96000	≥350	≥15	≥280	50	14088.3665	14088.3665	200	成交价款与起始成交价差额部分价款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清	具体出让条件详见宗地简介
3	呼土收储挂工2026005号	万通路以东、规划五街以南	84512.095	126.768	一类工业用地(工业用地)	≥1.1	≥40%	≤20%	≥64000	≥350	≥15	≥280	50	8746.9173	8746.9173	200	成交价款与起始成交价差额部分价款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清	具体出让条件详见宗地简介